

南投縣政府 函

機關地址：54001南投市中興路660號

承辦人：林勻揚

電話：049-2222106~1336

傳真：049-2204441

電子信箱：goolin13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8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06017653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

主旨：本縣杉林溪遊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辦理「第九屆杉林溪盃全國書法比賽」，請惠予轉知所屬教師及學生並鼓勵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杉林溪遊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106年8月15日杉都字第1060814168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初選收件請自即日起至106年11月30日郵寄作品至南投縣竹山鎮大鞍里溪山路6號，主辦單位將選出優秀作品參加現場決賽。
- 三、檢附旨揭比賽簡章乙份。

正本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、南開科技大學、南投縣各高中職、南投縣私立普台國民小學、南投縣私立均頭國民中學、南投縣各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南投縣政府教育處

106/08/23
09:10:58



第九屆 杉林溪杯 全國書法比賽

一、宗旨：推廣中國固有文化，進而達到心靈淨化、和諧的書香社會。

二、指導單位：南投縣政府。

三、主辦單位：杉林溪森林生態渡假園區。

四、參加組別：

-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
| 1、國小中年級組（三、四年級）。 | 2、國小高年級組（五、六年級）。 |
| 3、國中組。 | 4、高中大專大學組。 |
| 5、社會組。 | 6、長青組（65歲以上）。 |

五、報名辦法：

- 參加者填寫「報名表」貼於作品背面左下方（為落實節能減碳，電子信箱請務必填寫）。
- 內容自選：自撰、詩詞、名句、格言、佳句皆可；自撰**南投縣、杉林溪**相關詩詞更佳。
- 作品規格：國中組以下以手工宣紙四開（約35X70公分），高中組以上以手工宣紙直式對開（約35X138公分），各組並需落款署名，不用裱褙。
- 初選收件日期：即日起至**106年11月30日止**（以郵戳為憑）。
郵寄地址：(557) 南投縣竹山鎮大鞍里溪山路6號 杉林溪杯書法比賽組 收。
- 凡初選及決賽作品均不退件，並由主辦單位全權處理並具有出版或展覽之權力。
- 各組將評審選出優秀作品參加現場決賽，書面決賽通知單將另行郵寄給現場決賽者。決賽時可憑決賽通知單優待5人免門票入園，但每人酌收**50元**入園保險費。（註：原入園票價每人300元）

六、決賽日期：預定107年寒假期間（農曆春節前）

地點：杉林溪森林生態渡假園區：南投縣竹山鎮大鞍里溪山路6號。

七、獎勵辦法：

- 社會組凡連續三年以不同書體進入前三名者，得榮獲杉林溪書法獎章（除享有杉林溪各項優惠，並有機會獲聘為評審委員）。
- 現場決賽選出各組第一名1人，第二名2人，第三名3人，第四名4人，第五名5人，優選30名，**現場決賽參賽者均由杉林溪公司具名頒發佳作獎狀。**
- 決賽前五名頒發獎狀及獎牌；優選頒發獎狀。獎狀、獎牌由南投縣政府具名頒發。
- 決賽當天下午頒獎典禮（獎牌、獎狀請自行領取，不另外郵寄）

八、比賽辦法洽詢：杉林溪自然教育中心 電話：049-2611260。電子信箱：307nec@gmail.com

第九屆「杉林溪杯」全國書法比賽報名表					
姓名		性別		組別	
就讀學校	縣（市）		鄉（鎮）		
	校名：				
通訊住址					
電話			手機		
電子信箱					

本表可自行影印（請正楷書寫並貼於作品背面左下方）